

2019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概 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组织编制全区城市合管理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和考核标准，经区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指挥、协调、监督区城市综合管理相关部门开展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综合管理考核工作；对于不接受指挥调度、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的相关部门，可向监察机关提出责任追究建议。

（二）贯执行国家和省、市政府关于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三）负责全区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负责组织指挥本区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活动；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全区城管执法队伍的管理，督查、考核工作；行使市人民政府确定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规划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建筑施工噪声和餐饮单位噪声油烟污染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

对侵占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市人民政府确定的其他行政处罚权。

(四)负责城市综合管理,承担对城市市容貌、园林绿化和环境卫生各类问题的发现、交接、督办和应急指挥调度工作职责,协调、督办市容貌环境卫生综合管理事项。

(五)负责全区城市道路、自管桥梁维护的行业监督管理。承担全区城市主干道单项维修改造工程和隧道清扫保洁工作。

(六)负责区级职责范围内燃气行业管理工作,负责1000 立方米储量以下液气供应站、各站、瓶装液气经营许可;协助市燃气管理专业部门监督检查全区许可的燃气场站的运行安全及服务行为;制定区级燃气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参与本区域内燃气事故的调查;负责燃气具销售、监督管;参与组织开展本区域内燃气用气安全宣传。

(七)负责全区环境卫生行业管理,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生活、餐饮垃圾处理场规划、建设;负责部分环卫设施设备采购;负责垃圾转运站等设施建设和垃圾运营等处置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环卫企业资质备管理;负责依法依规组织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八)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负责依法查处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验收合格后未按照规定办理建设

工程规划许可证又进行建设或者改造的，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批准内容貌造行临时建设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牵头负责对擅自下挖建筑物内底层地面、擅自将临街住宅改为经营场所的指导、协调、监督等管理工作，负责查处其中涉及违法建设和影响城市容貌的行为。

(九)负责全区景观灯光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指导，监督门面招牌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路名牌的设置、维护管理工作;负责户外广告设置、张贴张挂宣传品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

(十)负责督促城市道路井(沟)盖所有权人或者维护管理单位对井(沟)盖进行日常巡查和维护，对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城市道路井(沟)盖所有权人或者维护管理单位，依法进行处理。

(十一)负责户外国旗悬挂的管理工作，依法纠正、处罚未按规定悬挂国旗的行为

(十二)参与全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审查和工程或工验收相关工作。

(十三)负责城市管理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和新技术引进;负责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

(十四)负责组织领导本行政区域的道路运输管理工作，依法行使全区道路运政管理，负责审验辖区道路运输企业的经营资格和技术条件，审核道路运输企业的《道路运输

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等证照以及年度资质审验工作。

(十五)负责本区汽车维修企业、道路运输货物信息配载服务业备案及管理。

(十六)负责道路运输市场的管理、监督与检查;依法行使会区道路运输行政执法管理权,负责处理职权范围内的道路运输行政违法章行为,实施违法违章处罚、市场监督管、调解运输纠纷。

(十七)负责本辖区道路运输市场举投诉的管理、调查、处理工作,承担道路运输行政执法和行政应诉工作。

(十八)负责辖区交通战备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主管全区国防交通战备工作和国防运力动员、征用。负责辖区防汛、抢险、救灾物资运输的组织协调。协调处理交通行业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灾害事故的调查救助工作。

(十九)负责对辖区内未取得出租汽车经营权和道路运输证从事出租汽车营运的行为进行稽查和实施行政处罚。

(二十)参与辖区公共交通管理,协调公共交通部门优化公交线网布局及运力、线路、秩序等与公共交通相关的工作。

(二十一)负责编制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道路运输执法工作的年度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按照有关规

定，会同财政部门管理本系统依法依规收取的费用。

(二十二)负责与城市管理、道路运输管理相关的行业统计工作；负责掌辖区交通运输行业的经济情况，负责各类统计资料 and 信息的收集、整理和上报。

(二十三)负责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道路运输管理执法队伍建设，组织辖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行业的技术、安全培训及考核，对城市管理执法、交通行政执法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二十四)负责辖区道路运输经营者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督查整改。

(二十五)负责本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行业行政执法中的有关仲裁、行政赔偿、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二十六)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
事项二、人员编制

核定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区交通运输局)机关行政编制 21 名

三、内设机构

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区交通运输局)设 9 个内设机构

(一)党政办公室

(二)组织人事宣传科

(三)计划财务科

(四)法制许可科

(五)市政设施管理科

(六)环境卫生建设管理科

(七)户外广告灯饰管理科

(八)督查室

(九)交通运输管理科

纪检监察机构按有关规定设置

四、领导职数

核定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区交通运输局)主任(兼局长)职数 1 名、党委书记职数 1 名、副主任(副局长)职数 3 名,纪委书记职数 1 名,总工程师职数 1 名。核定督查室主任职数 1 名(副处级),正科级领导职数 8 名。

本单位主要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负责组织指挥本区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活动;负责全区城管执法队伍的管理、督察、考核工作。负责城市综合管理,承担对城市市容、园林绿化和环境卫生各类问题的发现、交接、督办和应急指挥调度工作职责,协调、督办市容环境卫生综合管理事项。负责全区城市道路、自管桥梁维护的行业监督管理,承担全区城市主干道单项维修改造工程和隧道清扫保洁工作。负责区级职责范围内燃气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环境卫生行

业管理，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生活、餐饮垃圾处理场规划、建设，负责垃圾转运站的设施建设和垃圾运营等处置活动的监管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负责全区景观灯光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指导、监督门面招牌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路名牌的设置、维护管理工作，负责户外广告设置、张贴张挂宣传品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负责国家有关道路运输方针、政策、法规的贯彻实施，负责制定本区交通行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区客运、货运物流、车辆维修行业和运输服务业的监督管理，依法规范市场行为；负责审查本区道路运输的经营资格和技术能力，核发交通企业《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道路相关业务备案及年度审验工作；负责全区交通运输市场的治理整顿和交通稽查，维护运输市场的合法经营，依法开展运政管理，保证交通运输市场健康发展；组织辖区交通运输行业的技术、安全培训及考核；负责区交通战备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主管全区国防交通战备工作和国防动力动员、征用。负责辖区防汛、抢险、救灾物资运输的组织协调；负责辖区旅游包车线路牌核发；负责掌握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经济情况，负责各类统计资料 and 信息的收集、整理及上报；负责全区物流业发展规划及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本区交通行业行政执法中的仲裁和行政复议，协

调处理交通行业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灾害事故和调查救助工作；对未取得出租汽车经营权和道路运输证从事出租汽车营运的行为进行打击和监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16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法大队
3.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建桥城管所
4.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翠微城管所
5.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洲头城管所
6.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鹦鹉城管所
7.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五里城管所
8.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月湖城管所
9.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琴断口城管所

10.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二桥城管所
11. 武汉市汉阳区公共厕所管理站
12.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化清扫队
13.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处理场
14.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固体废弃物管理站
15.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16. 武汉市汉阳区燃气管理办公室
17.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绿化执法中队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在职实有人数 348 人，其中：行政 20 人，事业 32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25 人）。

离退休人员 48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4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43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70.15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07.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84.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269.0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2,136.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3,901.46	本年支出合计	51	43,901.46
用事业基金弥补 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361.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361.83
总计	27	44,263.29	总计	54	44,263.29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901.46	43,90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88	1,407.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2.03	482.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473.39	473.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8.64	8.64					
20807				就业补助	843.83	843.8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91.53	291.5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52.30	552.30					
20808				抚恤	45.22	45.22					
2080801				死亡抚恤	45.22	45.22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80	36.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6.80	36.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58	84.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58	84.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3	6.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65	77.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9.08	269.08					
21113	循环经济	269.08	269.08					
2111301	循环经济	269.08	269.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136.92	42,136.9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140.11	8,140.11					
2120101	行政运行	1,277.87	1,277.87					
2120104	城管执法	6,862.24	6,862.2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44.05	944.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44.05	944.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61	32,582.6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61	32,582.6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00	143.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3.00	143.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7.15	327.1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7.15	327.15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扶贫	3.00	3.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3.00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901.46	11,293.53	32,60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88	527.25	880.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2.03	482.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3.39	473.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4	8.64				
20807			就业补助	843.83		843.8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91.53		291.5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52.30		552.30			

20808	抚恤	45.22	45.22			
2080801	死亡抚恤	45.22	45.22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80		36.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6.80		36.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58	84.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58	84.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3	6.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65	77.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9.08		269.08		
21113	循环经济	269.08		269.08		
2111301	循环经济	269.08		269.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136.92	10,681.70	31,455.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140.11	4,082.87	4,057.24		
2120101	行政运行	1,277.87	1,277.87			
2120104	城管执法	6,862.24	2,805.00	4,057.2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44.05		944.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44.05		944.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61	6,598.83	25,983.7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61	6,598.83	25,983.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00		143.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3.00		143.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7.15		327.1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7.15		327.15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扶贫	3.00		3.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3.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43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70.15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07.88	1,407.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84.58	84.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269.09	269.0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2,136.91	41,666.76	470.1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3.00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3,901.46	本年支出合计	53	43,901.46	43,431.31	470.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43,901.46	总计	58	43,901.46	43,431.31	470.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3, 431. 31	11, 293. 53	32, 137. 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07. 88	527. 25	880. 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2. 03	482. 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3. 39	473. 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4	8.64	
20807	就业补助	843.83		843.8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91.53		291.5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52.30		552.30
20808	抚恤	45.22	45.22	
2080801	死亡抚恤	45.22	45.22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80		36.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6.80		36.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58	84.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58	84.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3	6.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65	77.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9.08		269.08
21113	循环经济	269.08		269.08
2111301	循环经济	269.08		269.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666.77	10,681.70	30,985.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140.11	4,082.87	4,057.24
2120101	行政运行	1,277.87	1,277.87	
2120104	城管执法	6,862.24	2,805.00	4,057.2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44.05		944.0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44.05		944.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61	6,598.83	25,983.7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582.61	6,598.83	25,983.78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扶贫	3.00		3.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3.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46.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53.11	30201	办公费	20.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23.66	30202	印刷费	1.84	30710	资本性支出	356.68
30103	奖金	1,159.57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2	办公设备购置	73.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94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3	专用设备购置	283.12
30107	绩效工资	2,154.37	30205	水费	2.88	307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4.56	30206	电费	6.24	307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 缴费	23.39	30207	邮电费	17.6731019	其他交通工具 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缴 费	189.60	30208	取暖费	0.0031021	文物和陈列品 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 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 费	0.00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2	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	134.24	30211	差旅费	1.78310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0.00
30113	住房公积 金	686.94	30212	因公出国 (境)费用	0.00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84.58	30213	维修 (护)费	0.00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99	其他工资 福利支出	400.32	30214	租赁费	0.0031299	其他对企业补 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2,081.25	30215	会议费	0.00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28.40	30216	培训费	0.0039908	对民间非营利 组织和群众性自 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1,578.29	30217	公务接待 费	0.00		
30303	退职 (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 费	0.00		
30304	抚恤金	81.31	30224	被装购置 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05	30225	专用燃料 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 助	338.33	30227	委托业务 费	73.2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8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 补助	42.87	30231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03.04		
			30239	其他交通 费用	19.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3			
人员经费合计		10,627.53	公用经费合计					666.0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9.00		9.00		109.23		109.23		109.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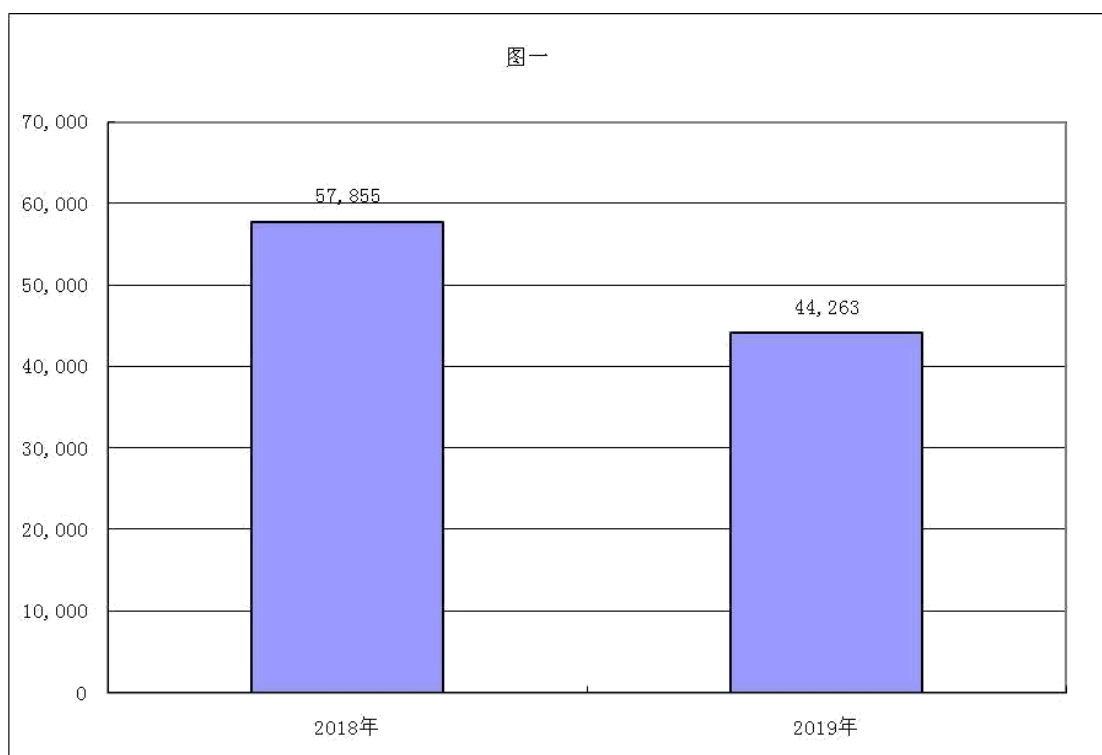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0.15	470.15		470.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0.15	470.15		470.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00	143.00		143.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3.00	143.00		143.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7.15	327.15		327.1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7.15	327.15		327.15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汇总)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44,263.2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91.69 万元,下降 23.49%,主要原因为 2019 年执行了新的《政府会计制度》,本单位进入了区财政预算单位服务平台,与 2018 决算统计口径不一致,另外根据区财政局减税降费的要求,还压减项目支出,导致 2019 年比上年收支各减少 13591.69 万元。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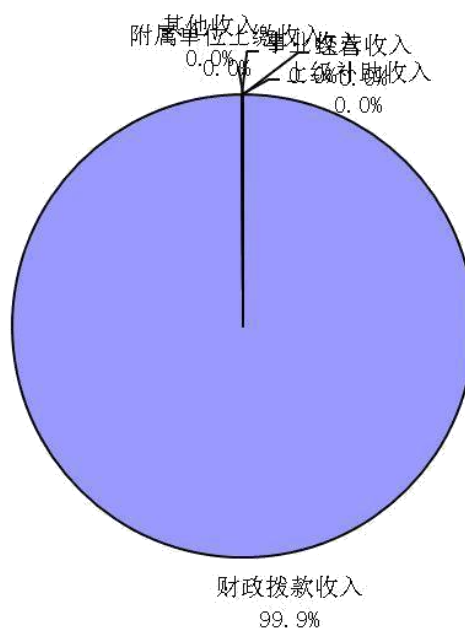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3,901.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901.46 万元（含区城管执法局机关 15271.91 万元，所属预算单位 28629.5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图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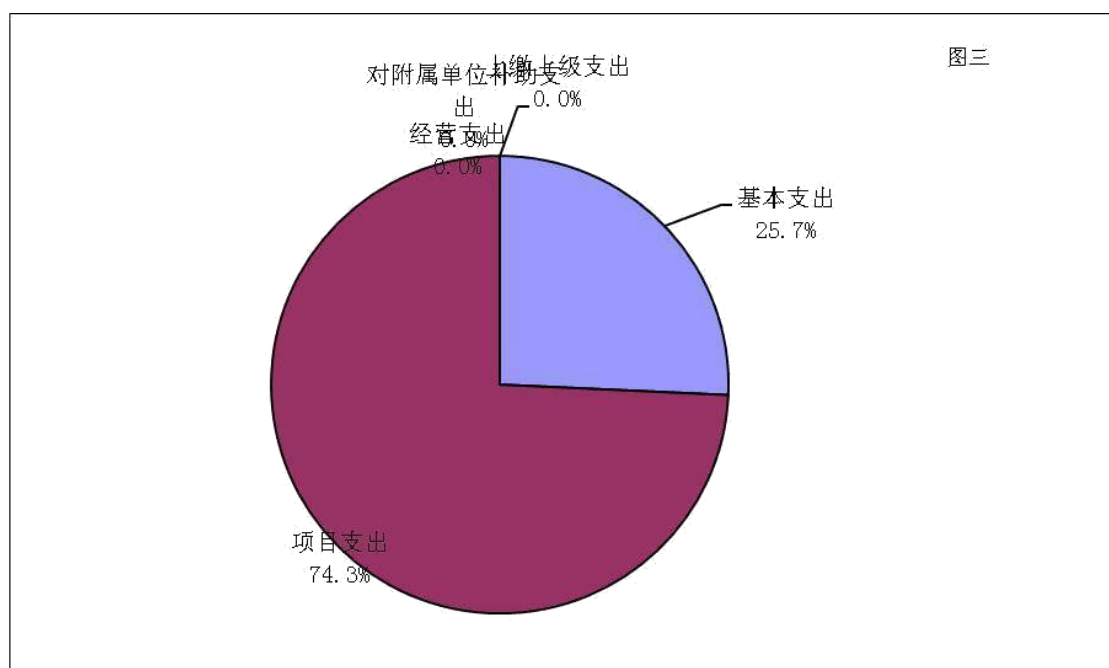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3,901.46 万元（含区城管执法局机关 15271.91 万元，所属预算单位 28629.55 万

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93.53 万元（含区城管执法局机关 1262.61 万元，所属预算单位 10030.92 万

元），占本年支出 25.72%；项目支出 32,607.93 万元（含区城管执法局机关 14009.30 万元，所属预算单位 18598.63 万元），占本年支出 74.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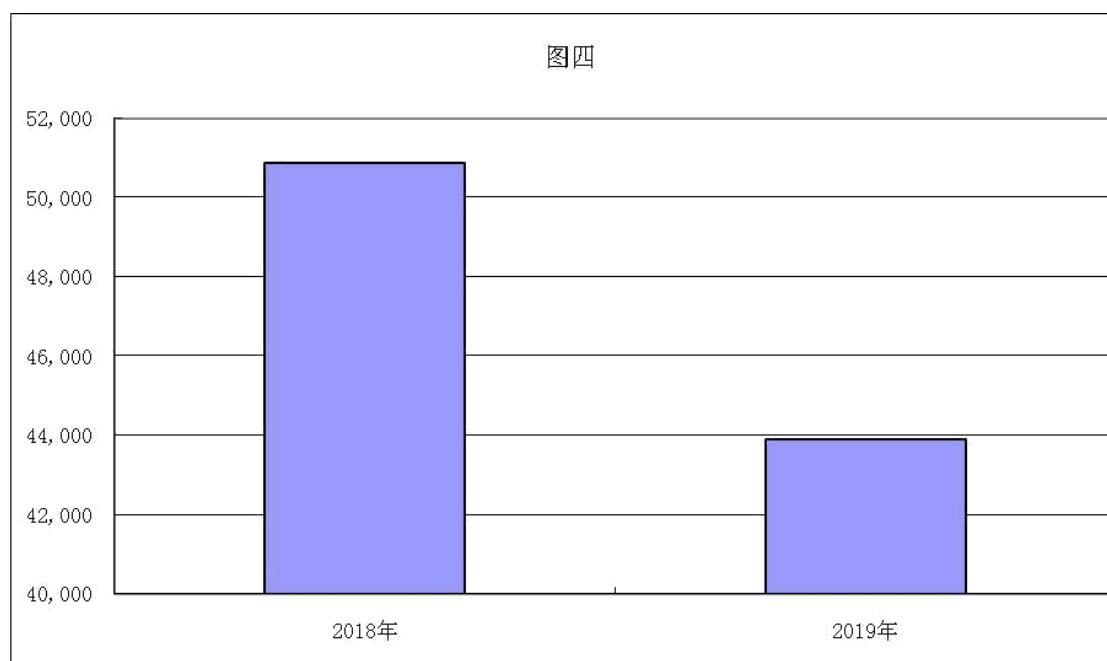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3,901.4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减少 6,976.39 万元，下降 13.71%。根据区财政局减税降费的要求，压减项目支出 6976.39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3,431.31 万元（不包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0.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详见第八项），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93%。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 7,446.54 万元，下降

14.6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根据区财政要求确保三保经费，压减了项目经费。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3,431.31 万元（不包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0.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详见第八项），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07.88 万元，占 3.24%；卫生健康(类)

支出 84.58 万元，占 0.19%；节能环保(类)支出 269.09 万元，占 0.62%；城乡社区(类)支出 41,666.76 万元，占 95.94%；农林水(类)支出 3.00 万元，占 0.0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76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3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6%。其中：基本支出 11,293.53 万元，项目支出 32,137.7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保险补贴 291.53 万元；社会保险补贴 291.53 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 552.30 万元，残疾人保障金 36.80 万元，阳区增加 2018 年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验收清算节能减排补助资金支出 269.08 万元，城管执法支出 4057.24 万元， 汉阳王家湾商圈提档省级道路维修工程尾款及汉阳王家湾商圈灯光亮化工程尾款 944.05 万元， 城管工作经费 25883.78 万元；2019 年城镇公共厕所建设补助资金 143 万元； 汉阳区城管购置机械设备经费指标 327.15 万元，精准扶贫支出 3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开展多项治理，改善市容环境，提升了城市环境卫生品质；落实精致标准，打造城市亮点区块；加大行业整治，强化监管属性，推动相关行业规范运营；切实改进服务，完善民生工程，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7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46.9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项目中不含公益性岗位及社保补贴，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了这两项支出，导致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9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本单位局行政单位局本级与参公单位执法大队今年均有在职转退休人员，二次发放医疗补助较上年减少导致。

3.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局本级预算内追加了上级转移指标，为循环经济项目，项目名称为汉阳区增加 2018 年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减能减排补贴资金，金额为 269.09 万元导致。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2,089.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66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0%。

5.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93.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627.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53.11 万元、津贴补贴 1423.66 万元、奖金 1159.57 万元、伙食补助费 21.94 万元、绩效工资 2154.3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4.5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3.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9.6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24 万元、住房公积金 686.94 万元、医疗费 84.5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32 万元、离休费 28.4 万元、退休费 1578.29 万元、抚恤金 81.31 万元、生活补助 12.05 万元、医疗费补助 338.3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7 万元；公用经费 666.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0.21 万元、印刷费 1.84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2.88 万元、电费 6.24 万元、邮电费 17.67 万元、委托业务费 73.25 万元、工会经费 31.83 万元、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0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7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73.56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283.12 万元。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1 个参公事业单位、0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23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019 年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9.23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66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09.2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00.23 万元，其原因是本单位所属二级单位执法大队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该单位车辆均为执法车辆，其发生的相关费用计入了公务用车运行费中。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其中：燃料费 105.13 万元；维修费 2.18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6.72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019 年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195.83 万元，下降 64.1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95.83 万元，下降 64.1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城管局 2018 年在报决算时将下属差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含执法大队）共计 15 个单位的环卫业务车辆费用计入了公务用车运行费，而 2019 年则没有计入。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470.15 万元，本年支出 470.1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为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出让权使用收入及应对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区城管 2019 年城镇公共厕所建设补助资金，金额 14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项）-汉阳区城管购置机械设备经费请示资金，金额 327.15 万元，两项合计 470.15 万元

本年政府基金支出项目为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出让权使用收入及应对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区城管 2019 年城镇公共厕所建设补助资金，金额 14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项）-汉阳区城管购置机械设备经费请示资金，金额 327.15 万元，两项合计 470.15 万元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相抵，结余为零。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470.15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出让权使用收入及应对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城市建设支出-区城管 2019 年城镇公共厕所建设补助资金，金额 14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汉阳区城管购置机械设备经费请示资金，金额 327.15 万元，两项合计 470.15 万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5 个，资金 32067.92 万元。组织对我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2067.92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各部门都按年初预算圆满有效的完成了所有项目，全力提升了城市

管理常态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使全区市容面貌得到进一步改善。

（二）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46 座桥梁、隧道维护费用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6 万元，执行数为 506 万元，完在预算 100%。主要产和效果：加强了本区桥梁隧道的检测和维护，增加公共服务质量，保障公众安全。
2. 2019 年城市综合管理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 160.79 万元，执行数为 1, 160.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主要是用于汉阳区环卫工人五险补助，中心城区环卫设备采购及汉阳区环卫工人夏季高温慰问及冬季慰问等，提升环卫工人归属感，改善环卫工人工作设备条件，提高了环卫工人工作效率。
3. 生态垃圾补偿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 440 万元，执行数为 1, 4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及时足额支付本辖区应承担的垃圾处理费，促进生活垃圾处置长效生态补偿机制的运行。

4. 拆控违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390.61 万元，执行数为 390.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保障汉阳区拆控违工作的开展，借助智慧城市网络化综合管理平台，强化“区、街道、社区”三级发现机制，科学高效控制新增违法建设，通力协作重点拆除存量违法建设。

5. 执法保障经费（政府买岗位）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96.48 万元，执行数为 2,896.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激发了城管执法人员和协管员的团体意识，提高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二是圆满完成了上及下达的拆控违任务；三是实现了环境整洁有序，保证工作的正常进行；四是提高了人员的法制水平和执法办案能力；五是保障了各项重大任务及日常执法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6. 区城管 2019 年城镇公共厕所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143 万元，执行数为

1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根据需要对全区城镇公共厕所进行了建设，加装智能化管理设备、人性化服务设备，提高群众入厕便利性，改善了群众如厕体验，扩大了公厕的便民效应。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较高，年度绩效指标均已完成，但资金使用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提升资金使用效果。

7. 汉阳区购置机械设备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327.15 万元，执行数为 327.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根据需要对本区道路挖掘修复所需要的使用设备进行了投入，保障了本区道路挖掘修复工作的顺利开展。

8. 区城管精准扶贫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巩固扶贫成果，防止脱贫户返贫，帮助贫困户创收，提升贫困户集体收入，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积极贡献。

9. 汉阳王家湾商圈灯光亮化工程及提档升级道路维修工程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944.05 万元，执行数为 944.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进一步提高王家湾商圈灯光亮化效果及该区域道路质量，美化该区域的亮化环境及提升了道路档次，确保市政道路平整，便于公众交通出行。

10. 汉阳区增加 2018 年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验收清算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269.08 万元，执行数为 269.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提高全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助力全区节能减排，优化了本区人居环境。

11. 残疾人保障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36.80 万元，执行数为 36.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及时足额缴纳了残疾人保障金，保障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12. 公益性岗位社会保险补贴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291.53 万元，执行数为 291.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保证了我单位及其下属二级单位中符合公益性岗位条件的人员的社保缴纳，稳定了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作。

13. 公益性岗位补贴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552.30 万元，执行数为 552.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于满足条件的公益性岗位人员，保证了其岗位补贴的经费来源，完善了城乡就业服务体系，增加了公益性岗位人员收入。

14. 黄金口、堤顶路、道路清扫保洁区长预备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19.07 万元，执行数为 819.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黄金口工业园区道路、汉江堤道路进行清扫清运保洁服务，确保该区域道路环境卫生符合标准；持续改善市容环境面貌，持续提升清扫保洁质量。

1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管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828.06 万元，执行数为 22,828.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保证了全区人居环境卫生；二是保质保量完成了全区环境卫生绩效考核项目；三是全面提升了本区环境卫生的总体管理水平。

综上所述，本单位所有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较高，年度绩效指标均已完成，但资金使用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提升资金使用效果。

附件 2

区城管执法局（汇总）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区城管执法局项目经费（部门整体）						
主管部门		区城管执法局			实施单位	区城管执法局及其二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067.92	32067.92	32067.9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32067.92	32067.92	32067.92	—	100%	—	
	上年结转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逐步完善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城市管理常态化水平； 目标 2：推进环境综合治理，全面提升城市市容环境质量； 目标 3：夯实环卫基础设施，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目标 4：加强安全监管维护，全面提升城市安全运行水平。 目标 1：深入推进执法体制改革，优化“大城管”考评机制，加强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 目标 2：实施城管精细化管理提标行动，开展市容环境秩序综合整治行动，深入推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目标 3：持续推进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巩固“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 目标 4：加强桥隧设施安全管理，提升燃气安全监管水平，加强城市道路路政管理。				目标 1：逐步完善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城市管理常态化水平； 目标 2：推进环境综合治理，全面提升城市市容环境质量； 目标 3：夯实环卫基础设施，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目标 4：加强安全监管维护，全面提升城市安全运行水平。 目标 1：深入推进执法体制改革，优化“大城管”考评机制，加强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 目标 2：实施城管精细化管理提标行动，开展市容环境秩序综合整治行动，深入推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目标 3：持续推进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巩固“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 目标 4：加强桥隧设施安全管理，提升燃气安全监管水平，加强城市道路路政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规定时限内	100%	100%	1	1	
		质量指标	协管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大城管考核成绩排名	中心城	中心城	1	1	



	服务对象	辖区城管工作居民综	90%	90%	1	1	
	数量指标	人均清扫面积	人工作	人工作	1	1	
	质量指标	主次干道道路维护覆	100%	100%	1	1	
		违法建设监控覆盖率	100%	100%	1	1	
		辖区生活垃圾分类综	100%	100%	1	1	
		道路运输查处非法营	100%	100%	1	1	
	效益指	社会效益	辖区内新增违法建设	零增长	零增长	1	1
		生态效益	有利于集约节约城市	有利于	有利于	1	1
	产出指	数量指标	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每周≥	每周≥	1	1
		质量指标	景观灯光设施完好率	≥95%	≥95%	1	1
			公厕保洁和服务管理	100%	100%	1	1
	效益指	社会效益	促进全区环卫水平均	有促进	有促进	1	1
			提高全区环卫公厕卫	洁净无	洁净无	1	1
		可持续发	基础设施可持续维护	政策、	政策、	1	1
	产出指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	社会效益	辖区城市管理工作无	无安全	无安全	1	1
		可持续发	安全监管工作可持续	政策、	责任事故、 政策、 管理机制、设	1	1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投诉、通报及督办件	100%	100%	1	1
		质量指标	协管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	1
			工会组织各项活动参	100%		1	1
	效益指	社会效益	有利于保持城管局良	有利于	有利于	1	1
			大城管考核成绩排名	中心城	中心城	1	1
			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无事故	区前二	1	1
	产出指	数量指标	人均清扫面积	人工作	人工作	1	1
		质量指标	主次干道道路维护覆	作业面积	作业面积	1	1
			违法建设监控覆盖率	≤5100	≤5100	1	1
			辖区生活垃圾分类综	100%	100%	1	1
			道路运输查处非法营	100%	100%	1	1
	效益指	社会效益	辖区内新增违法建设	零增长	零增长	1	1
		生态效益	有利于集约节约城市	有利于	有利于	1	1
	产出指	数量指标	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每周≥	每周≥	1	1
		质量指标	景观灯光设施完好率	≥95%	≥95%	1	1
			公厕保洁和服务管理	100%	100%	1	1
	效益指	社会效益	促进全区环卫水平均	有促进	有促进	1	1
			提高全区环卫公厕卫	洁净无	洁净无	1	1
		可持续发	基础设施可持续维护	政策、	政策、	1	1
	产出指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	社会效益	辖区城市管理工作无	无安全	无安全	1	1
		可持续发	安全监管工作可持续	政策、	政策、	1	1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投诉、通报及督办件	100%	100%	18	18
		质量指标	协管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会组织各项活动参	100%	100%	1	1	
			有利于保持城管局良	有利于	有利于	1	1	
			大城管考核成绩排名	中心城	中心城	1	1	
			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无事故	无事故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	日产日	日产日	1	1	
			人均清扫面积	人工作	人工作	10	10	
			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	≥10	≥10	1	1	
		质量指标	道路运输查处非法营	100%	100%	1	1	
			全区单位垃圾强制分	60%	60%	1	1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覆	50%	50%	1	1	
		时效指标	违法建设及时控制查	及时	及时	1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环卫作业市场化增长	≥10%	≥10%	1	1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推进辖区查违	有助于	有助于	1	1	
			保障辖区生活垃圾处	30 万	30 万	1	1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集约节约城市	有利于	有利于	1	1	
			道路“六无”、“四	较好保	较好保	1	1	
	可持续发	项目运行可持续性	具有政	具有政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家具清洗次数	每周≥	每周≥ 3 次 106	1	1	
			环卫公厕维护座数	106		1	1	
			社会公厕维护座数	40		1	1	
			智慧化公厕维护座数	61		1	1	
		质量指标	公厕保洁和服务管理	100%		1	1	
		时效指标	仙女山环卫停保场建	/		1	1	
			公厕维修及时性	24 小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汉阳区西部环卫	有促进	有促进 洁净无 味	1	1	
			提高全区环卫公厕卫	洁净无		1	1	
		可持续发	公厕保洁可持续	政策、		1	1	
		服务对象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桥梁安全评估检测覆	100%	100% 100%	1	1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	1	
			道路挖掘审批合规率	100%		1	1	
			燃气安全隐患排查覆	100%		1	1	
时效指标			智慧桥梁健康监测系	/		1	1	
		区域道路维修工程按	按时完	1		1		
		桥梁、燃气、路政应	24 小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无桥梁、燃气安	无事故	无事故 有推进	1	1		
		推进辖区燃气安全监	有推进		1	1		
	可持续发	桥梁、燃气安全可持	政策、		1	1		
	服务对象	辖区居民满意度	80%		1	1		
总分						100	10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66.00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39.91 万元，下降 17.36 %。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局本级及参公单位执法大队严格执行区财政的政策，压减了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导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742.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52.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040.8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349.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645.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734.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5.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汉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共有车辆 588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4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38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局本级资产中有 1 台东风客车，入账时间为 2015 年，价值 71500 元，使用人为执法大队机动中队，用于其出勤执行任务使用；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9 年，区城管执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城管执法委具体指导下，以全市中心城区城市综合管理考核“保二争一”为奋斗目标，以军运会环境综合保障为抓手，落实“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的工作标准，勇于担当、真抓实干、狠抓落实，奋力拼搏赶超，多项工作实现了突破性进展，军运会保障取得圆满成功，都市化生活气质取得极大提升，为推动新时代汉阳高质量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责任担当。

一、2019 年工作完成情况

2019 年，区城管执法局不断优化工作作风，强化工作举措，在上一年度城市管理取得的成绩基础上，持续发力、久久为功，截至目前，汉阳区在全市中心城区城市综合管理考核中排名第二，达到了预期目标。

（一）开展多项治理，改善市容环境，提升城市环境卫生品质

1. 强力整治违法占道。实行“三位一体”包片负责制，以主次干道、“三圈两站”、背街小巷为重点，清理和取缔占道经营、出店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共整治出店占道 4180 处；建立三级集中整治模式，对夜市延时管控，定期开展联合整治行动，实现夜市整治常态化；持续规范共享单车，共出动执法人员 19150 人次，规整清理共享单车 93600 辆，达到了地下一道筐、停车一道线、车头同朝向的目标，使共享单车成为汉阳一道有序的风景线。

2. 规范治理立面环境。按照“减量、规范、提升”的工作思路，以军运会保障线路为重点，加强户外广告整治力度，开展“清零”行动，共拆除违规户外广告招牌 2878 处；按照“整洁、美观、协调”的原则，对褪色、破损的门面招牌进行提档升级，对 12 条军运会重点保障线路 1623 块门面招牌进行整体规划，基本上实现了门面招牌“统一化、整齐化、美观化”的目标。

3. 深入推进渣土管控。加强源头管控，为 20 家新增出土工地和 3 家新增拆迁工地办理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建立资料库，做到了“一点一档”；加强工地管理，为 14 家工地联系安装了智慧门禁系统，对出土车辆进行规范化整治，减少了路面污染；加强执法管控，综合运用视频监控、执法卡点等手段管理渣土运输，落实“一车三查”，共办理渣土类行政处罚案件 783 件，处罚金额 674495 元，

有效打击了违规运输行为；加强消纳场建设，完成汤山建筑弃料再生材料厂建设。

4. 着力拆除违法建设。借助智慧城市网络化综合管理平台，强化“区、街道、社区”三级发现机制，科学高效控制新增违法建设，通力协作重点拆除存量违法建设。今年，以“拆违飓风行动”为契机，深入开展军运会重点道路沿线、接待酒店周边、铁路沿线、别墅区等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拆除各类违法建设共计 92259.51 m²。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涉及我区批前违法建设共计 322 处，已全部完成。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涉及我区批后违法建设案件共计 94 件，已基本完成。

5. 有力开展重点整治。一是对暴露垃圾进行重点整治。针对暴露生活垃圾、暴露建筑垃圾，制定专项整治方案，分类施策，及时处置到位；二是对水体周边进行重点整治。对两江四湖周边 10 余条主次干道卫生环境进行常态化清理，每周定时清运；三是对铁路沿线进行重点整治。清理汉江至长江 6 公里铁路“三乱”，清理周边暴露垃圾及杂物，拆除铁路沿线违法建设；四是对军运会比赛场馆、接待酒店周边进行重点整治。加大周边区域洒水降尘频次，拆除场馆、酒店可视范围内的违法建设。

（二）对表军运时刻，落实精致标准，打造城市亮点区块

1. 精致化开展清扫保洁。落实“精致环卫”作业要求，在“一路一策”基础上对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运、道路清洗等 8 项环卫工作全面提标，实行“五定三包三查”工作机制，提升环卫精细化作业水平；优化作业方式，合理调配环卫力量，对军运会保障线路、施工工地密集区域、重要商圈和景点加大清扫保洁力度，形成了“盯重点、保大面、攻细节”的良好局面，汉阳的城市形象与魅力进一步彰显。

2. 精致化维护市政设施。统筹推动道路、花街、路名牌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提标向准，消除市政设施空白点。对主次干道的道路破损、坑洼进行全面摸排，共修补车行路面 77000 m²，人行道 28000 m²，保证工程质量达到精致标准；对军运会保障沿线花街维护提标，在做好常态化管理的同时保证花街样式、风格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加强路名牌精细化维护，共新增路名牌 500 块，维修 160 块。将全区 1769 块路名牌、229 处亭棚的数据信息录入智慧城管数据采集系统，完善了精细化建设管理长效机制，城市功能与品质进一步提升。

3. 精致化建设景观亮化。全面推进两江四岸梦幻江城景观照明建设提升工程，完成对 470 栋楼宇、6 座桥、琴台大道 6 公里树木景观亮化建设，体现汉阳规划与独特设计，打造夜空景观特色，城市时代风貌进一步展现；完善

景观亮化管理制度，对全区景观照明设施建立电子档案，做好景观亮化工程的日常巡查和专业维护，确保了景观灯光设施完好率达 95%和亮灯率达 98%，实现了景观风景管理的现代化、规范化。

4. 精致化提升公厕标准。提前完成“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完成新建 16 座、改（扩）建 5 座公厕，按照星级化建设、智能化配备、精细化服务提升公厕精细化水平，公厕形象异彩纷呈，有园林式公厕、知音文化公厕、智能高端公厕等，展示了现代化公厕靓丽风格；持续推进公厕提升行动，对原有的 86 座公厕实施“无味”提升工程，加装智能化管理设备、人性化服务设备，提高群众入厕便利性，改善了群众如厕体验，扩大了公厕的便民效应。

5. 精致化落实应急管理。随着国博中心承担的会务不断增多，城市精细化管理的不断深入，对会议、节日、突发情况等环境综合保障力度考验城市管理效能。今年，在会节保障方面，尤其是军运会保障方面表现突出。军运会期间，共出动环卫工人 11794 人次、垃圾车 752 台次、清洗车 799 台次，执法人员 1593 人次，执法车辆 196 台次，在女子沙排场馆设置了 38 座移动公厕，安排交通保障车辆

452 台次，圆满完成保障任务。今年年初，经历冰冻雨雪天气，全局共出动人员 20968 人次，一日内便将全区 40 余条

主次干道除雪完毕。多次应急保障，城管展现强烈的责任担当，把精细化管理贯穿始终，凸显了“城管铁军”的形象。

（三）加大行业整治，强化监管属性，推动相关行业规范运营

1. 抓源头，码头岸线环境整治更彻底。落实《武汉长江和汉江核心区港口码头岸线资源优化调整总体方案》

（武办文[2019]66 号）的总体要求，对鹦鹉洲大桥至二七大桥之间的码头进行全面摸排调查，并制定方案对 13 个码头进行优化调整，稳步推进码头拆除、保留、整合、集并工作，现已全部完成码头岸线整治工作，使核心区汉阳水际线更加洁、靓、美。

2. 抓监管，交通营运市场秩序更规范。强化客运市场的监管，着力做好王家湾、琴台等重点地段的监管，严厉查处班线客运站外揽客等违法经营行为，今年客运稽查共出动 876 人次，车辆 424 台次，查处违规经营长途客车 96 台；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非法营运“黑的”。共出动执法车辆 900 台次，执法人员 1913 人次，查处“黑的” 795 台次。

3. 抓治理，“打非治违”活动更深入。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强化货运市场整治，突出危运整治，坚持源

头治理和巡查守控相结合，重点对危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车辆资质、驾驶员及押运员从业资格证进行检查，从源头上消除不安全的隐患苗头。今年共出动执法车辆 380 台次，人员 1956 人次，检查营运车辆 2322 台次、危险化学品车辆 72 台次。

4. 抓意识，出租车行业维稳工作更扎实。贯彻落实汉阳战区指挥部平安稳定工作调度会有关精神，抓好租车行业维稳工作，成立出租车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与捷达、联海、新能源公司的联络机制，实施每日汇报制度。加强与市客管处对接，做到发现问题遇到问题及时上报。

组织辖区出租车企业召开维稳、安全宣传会议 1 次，配合市客管处、出租车公司约谈上访人员达 16 次，协调纠纷 5

起，做好政策解释和矛盾化工作，有效稳定上访人员情绪。

5. 抓预警，运输车辆监测力度更强劲。严格按照《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加大对企业 GPS 动态监管力度，督促企业落实动态监控专职岗位、人员、制度、

24 小时动态监管，严格落实凌晨 2-5 时落地休息制度。严格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职责，与 130 家道路运输企业签订了《安全目标责任书》，组织“两客一危”及道路运输企业共 100 人参加消防应急演练，提高了交通运输行业从业人员日常应急救援能力。

6. 抓线索，查处“黑气点”行动更有力。落实市、区有关工作要求，在落实常态化检查的基础上。突出抓好军运会期间燃气安全检查，对全区范围内开展燃气安全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完善了市、区、街燃气管理部门执法联动工作机制，通过专项整治与巡查管控相结合，对城乡结合部及村湾中的非法经营和倒灌窝点进行摸排整治，杜绝非法营运燃气。共打击查处非法燃气供气行为 72 起，收缴违规燃气钢瓶 1192 只，暂扣无危运证车辆 17 台。

（四）切实改进服务，完善民生工程，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1. 营商环境不断得到优化。严格落实《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28 号）的有关规定，督促指导辖区一、二、三类维修企业开展备案工作，通过“宽进严管”，降低了企业准入门槛，今年已完成备案 56 家，极大地方便了企业发展；针对企业反映出行不便的问题，在对我区公交线路实地踏勘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市公交办和市公交集团公司对部分公交线路进行调整优化，今年共新增、优化公交线路 13 条，方便了群众出行，切切实实将实惠带到群众身边。

2. 行政审批流程不断得到精简。按照流程规范、公开透明、高效便民的原则，对行政审批的流程进一步规范，完善了行政审批协审工作的操作规范与流程，利用电子化

办公模式，建立行政许可事项管理群、文明施工管理群，方便开展审批事项服务。今年，城管局窗口共办理行政许可（协审）177 件，收取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占道费合计

152 万余元。交通窗口共办理新增经营许可证 34 家，共年审业户 115 家，年审货运车辆 3920 台，年审率达到 73%，共发旅游标志牌 4105 张，驾驶员诚信考核 715 份。一组组数据，正是我局行政审批规范化、精简化、标准化的有力印证。

3. 垃圾分类不断得到深入。汉阳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在总结 2019 年工作经验基础上，继续扩大垃圾分类区域。以澜菲溪岸社区示范片区为分类范本，依托“红色物业”阵地基础，逐步建立和完善“社区+物业+环卫”

联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模式，并以点带面在全区试点小区广泛推广。今年，生活垃圾覆盖面已扩大至 71 个社区、

146 个小区、165265 户居民。投放了 10095 个分类收集容器，及时安排车辆收运湿垃圾，共收运湿垃圾 8971 吨，均按要求运往武汉市星火垃圾焚烧发电厂。组织开展各类专题培训和宣传活动 1048 次，印发了 5500 份生活垃圾分类宣导手册和 243000 份操作指导手册。

4. 桥梁安全不断得到保障。不断加强城市桥梁安全管理力度，聘请专业队伍对全区自管（监管）桥梁开展日常巡查维护管理。今年对 45 座自管桥梁进行安全检测和日常

安全巡查维护，对月影桥、鹊桥等四座桥梁的病害问题进行维修，对月湖地下通道进行升级改造；落实军运会重点保障线路桥梁涂装工作要求，完成 11 座天桥的涂装工作；完善人行天桥安全信息监控管理系统，统一安装桥梁监控设施，切实提升桥梁安全监管水平；对人行天桥增设限高牌 25 块，降低桥梁运行风险。

5. 井盖管线不断得到规整。建立网格化管理机制，严格按照“一人一格”的标准，落实巡查发现与应急处置措施，以军运会保障路段为重点，结合“红色物业”，加大巡查频次，共计整治架空管线 794 处，总长度 370km；实行井盖“户籍”管理机制，建立数据完备的井盖管理数据库，将井盖权属单位、井盖类别、地理位置、设置时间、联系电话等信息纳入数据库，提高了管理效率。今年，利用城市视频监控平台和巡查发现机制，及时发现并处置缺失、移位、破损、沉降等各类问题井盖 5361 起，有效地保障了市民出行安全。

6. 民生诉求不断得到回应。运用“互联网+”的思维，依托指挥调度中心，加强问题发现和群众投诉的处置。今年，共受理各类群众投诉及咨询 15975 件，各平台的处置率为 100%，综合满意率为 96.85%；今年完成人大、政协议提案 37 件。用实际行动向代表、向委员、向人民群众交出满意的答卷。

（五）加强自身建设，打造过硬队伍，增强队伍凝聚力战斗力

1. 扎实抓好理论学习。严格落实《局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局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通过党委会、中心组学习、支部主题党日等多种形式开展学习，重点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及全市两会精神，广泛学习推进城市综合管理所需的各方面知识，把学习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今年，在党委会上进行了 7 次相关内容的引领学习，理论中心组已组织集体学习 13 次；在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期间，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文件精神，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任务，全面把握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

2. 扎实抓好作风建设。坚持队伍建设为核心，以“强转树”活动为抓手，持续提高执法队伍综合素质。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机制，制定《汉阳区城管执法局问责制》，健全监督问责体系，督促各职能部门充分履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形成了抓党风廉政建设的强大合力；积极开展“争先创优”活动，以“双评议”为抓手，切实

改进作风。制定并落实《2019 年评选“十优满意单位”

“十差不满意单位”活动方案》《双评议检查方案》，组织全局 33 家基层站所（机关科室）参加政风行风“双评议”活动，广大党员干部走基层、进社区、沉一线，广泛听取市民群众、服务对象对城管工作的意见建议，有效促进了工作作风的转变。

3. 扎实抓好干部人事队伍。坚持正确导向，从严选用、从严管理、从严监督干部，狠抓干部队伍建设，极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落实《党政领导干部任用选拔条例》的总体要求，按照程序推荐提拔 1 名副处级干部，对执法大队、环卫集团公司干部调整 19 人；加强干部培养，选派部分领导干部赴北京、上海、广州学习先进城市管理经验，组织年轻干部参与区委、区政府组织的拼搏赶超交流会和青年大学堂；规范编外用工管理，稳步开展执法大队买岗人员划转劳务派遣工作，严格按照区里编外用工指标用人，促进人事管理高效化、科学化。

4. 扎实抓好舆论宣传。创新新闻宣传方式，将宣传工作与网络文化深度融合，在做好汉阳城管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及新闻宣传微信群运营的基础上，开通汉阳城管抖音账号，传播了城管工作的正能量，提升了城管队伍的形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开展多项治理，改善市容环境，提升城市环境卫生品质	强力整治违法占道；规范治理立面环境； 深入推进渣土管控；着力拆除违法建设；有力开展重点整治。	2019 年共整治出店占道 4180 处，出动执法人员 19150 人次，规整清理共享单车 93600 辆；共拆除违规户外广告招牌 2878 处，对 12 条军运会重点保障线路 1623 块门面招牌进行整体规划；为 20 家新增出土工地和 3 家新增拆迁工地办理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为 14 家工地联系安装了智慧门禁系统，共办理渣土类行政处罚案件 783 件，处罚金额 674495 元，有效打击了违规运输行为；以“拆违飓风行动”为契机，依法拆除各类违法建设共计 92259.51 m²，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涉及我区批前违法建设共计 322 处，已全部完成。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涉及我区批后违法建设案件共计 94 件，已基本完成；对两江四湖周边 10 余条主次干道卫生环境进行常态化清理，每周定时清运，清理汉江至长江 6 公里铁路“三乱”，清理周边暴露垃圾及杂物，拆除铁路沿线违法建设。
2	对表军运时刻，落实精致标准，打造城市亮点区块	精致化开展清扫保洁；精致化维护市政设施；精致化建设景观亮化；精致化提升公厕标准；精致化落实应急管理。	落实“精致环卫”作业要求实行“五定三包三查”工作机制形成了“盯重点、保大面、攻细节”的良好局面；对主次干道的道路破损、坑洼进行全面摸排，共修补车行路面 77000 m²，人行道 28000 m²，保证工程质量达到精致标准，加强路名牌精细化维护，共新增路名牌 500 块，维修 160 块。将全区 1769 块路名牌、229 处亭棚的数据信息录入智慧城管数据采集系统，完善了精细化建设管理长效机制完成对 470 栋楼宇、6 座桥、琴台大道 6 公里树木景观亮化建设，体现汉阳规划与独特设计；确保了景观灯光设施完好率达 95%和亮灯率达 98%，实现了景观风景管理的现代化、规范化；提前完成“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完成新建 16 座、改（扩）建 5 座公厕，对原有的 86 座公厕实施“无味”提升工程，加装智能化管理设备、人性化服务设备，提高群众入厕便利性，改善了群众如厕体验，扩大了公厕的便民效应；军运会期间，共出动环卫工人 11794 人次、垃圾车 752 台次、清洗车 799 台次，执法人员 1593 人次，执法车辆 196 台次，在女子沙排场馆设置了 38 座移动公厕，安排交通保障车辆 452 台次，圆满完成保障任务，凸显了“城管铁军”的形象。

	加大行业整 化监 管属性，推 相关行业 规范运营	抓源头，码头岸线环境整 治更彻底。 抓监管，交通营运市场秩 序更规范。 抓治理，“打非治违”活治，强 动更深入。 抓意识，出租车行业维稳动 工作更扎实。 抓预警，运输车辆 监测力度更强劲。 抓线索，查处“黑气点” 行动更有力。	落实《武汉长江和汉江核心区港口码头岸线 资源优化调整总体方案》（武办文[2019]66 号） 的总体要求并制定方案对 13 个码头进行优化调 整，稳步推进码头拆除、保留、整合、集并工作； 今年客运稽查共出动 876 人次，车 辆 424 台次，查处违规经营长途客车 96 台；保 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非法营运“黑的”。共出动 执法车辆 900 台次，执法人员 1913 人次，查处 “黑的”795 台次；共出动执法车辆 380 台次， 人员 1956 人次，检查营运车辆 2322 台次、危险 化学品车辆 72 台次。组织辖区出租车企业召开维 稳、安全宣传会议 1 次，配合市客管处、出租 车公司约谈上访人员达 16 次，协调纠纷 5 起，做 好政策解释和矛盾化工作，有效稳定上访人员情 绪；加大对企业 GPS 动态监管力度，督促企业落 实动态监控专职岗位、人员、制度、24 小时动态 监管，严格落实凌晨 2-5 时落地休息制度。严格 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职责，与 130 家道路运输企业 签订了《安全目标责任书》，组织“两客一危”及 道路运输企业共 100 人参加消防应急演练，提高 了交通运输行业从业人员日常应急救援能力；对全 区范围内开展燃气安全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共打 击查处非法燃气供气行为 72 起，收缴违规燃气钢 瓶 1192 只，暂扣无危运证车辆 17 台。

4	切实改进服务，完善民生工程，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营商环境不断得到优化； 行政审批流程不断得到精简； 垃圾分类不断得到深入； 桥梁安全不断得到保障； 井盖管线不断得到规整； 民生诉求不断得到回应。	2019 年督促指导辖区一、二、三类维修企业开展备案工作，今年已完成备案 56 家，2019 年共新增、优化公交线路 13 条，方便了群众出行；2019 年，城管局窗口共办理行政许可（协审）177 件，收取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占道费合计 152 万余元。交通窗口共办理新增经营许可证 34 家，共年审业户 115 家，年审货运车辆 3920 台，年审率达到 73%，共发旅游标志牌 4105 张，驾驶员诚信考核 715 份；2019 年汉阳区生活垃圾覆盖面已扩大至 71 个社区、146 个小区、165265 户居民。投放了 10095 个分类收集容器，及时安排车辆收运湿垃圾，共收运湿垃圾 8971 吨，均按要求运往武汉市星火垃圾焚烧发电厂。组织开展各类专题培训和宣传活动 1048 次，印发了 5500 份生活垃圾分类宣导手册和 243000 份操作指导手册；对 45 座自管桥梁进行安全检测和日常安全巡查维护，对月影桥、鹤桥等四座桥梁的病害问题进行维修，对月湖地下通道进行升级改造；落实军运会重点保障线路桥梁涂装工作要求，完成 11 座天桥的涂装工作；完善人行天桥安全信息监控管理系统，统一安装桥梁监控设施，切实提升桥梁安全监管水平；对人行天桥增设限高牌 25 块，降低桥梁运行风险；2019 年共计整治架空管线 794 处，总长度 370km；实行井盖“户籍”管理机制，建立数据完备的井盖管理数据库，将井盖权属单位、井盖类别、地理位置、设置时间、联系电话等信息纳入数据库，提高了管理效率；2019 年共受理各类群众投诉及咨询 15975 件，各平台的处置率为 100%，综合满意率为 96.85%；今年完成人大、政协提案 37 件。用实际行动向代表、向委员、向人民群众交出满意的答卷。
5	加强自身建设，打造过硬队伍，增强队伍凝聚力战斗力	抓好理论学习工作，作风建设； 干部人事队伍工作； 舆论宣传工作。	在党委会上进行了 7 次相关内容的引领学习，理论中心组已组织集体学习 13 次；在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期间，组织全局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文件精神；制定并落实《2019 年评选“十优满意单位”“十差不满意单位”活动方案》《双评议检查方案》，组织全局 33 家基层站所（机关科室）参加政风行风“双评议”活动；稳步开展执法大队买岗人员划转劳务派遣工作，严格按照区里编外用工指标用人，促进

			人事管理高效化、科学化；做好汉阳城管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及新闻宣传微信群运营的基础上，开通汉阳城管抖音账号，传播了城管工作的正能量，提升了城管队伍的形象。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政府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政府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

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4845786